南通市崇川区狼山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CT等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人：南通市崇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受南通市崇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委托，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就CT等设备采购项目(政府采购项目编号：JSZC-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崇川区狼山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CT等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SZC-

项目名称：CT等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类型：货物类

所属行业：工业

预算金额：590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请仔细研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名称 | 数量 | 采购项目预算 | 是否接受进口 | 质保期 | 交货期 |
| 01 | CT | 1台 | 500万 | 否 | ≥3年 |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
| 02 | DR | 1台 | 90万 | 否 | ≥2年 |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拒绝被“信用中国”（www.crediCT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http://credit.jiangs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投标货物若为进口设备，投标人须提供代理商/经销商证书（代理授权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或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原件）；

（3）.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须根据投标产品的类别，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标本企业产品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 月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1.地点：江苏政府采购网

2.潜在供应商访问电子招标响应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方法：

“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数字证书”--CA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将后缀名为“.kedt”的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响应文件--导出加密的响应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响应文件。具体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

3.潜在供应商访问“苏采云”系统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的网址：http://jszfcg.jsczt.cn/。

4.“CA数字证书”的获取：

供应商需办理“CA 数字证书”，CA办理指南及“苏采云”操作手册可至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资料下载中心下载。

5.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

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采购文件加载至“苏采云”系统，供潜在供应商下载或者查阅。

7.请潜在供应商提前安装相应的控件（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并使用谷歌浏览器登录“苏采云”系统参与不见面开评标。

**注：如潜在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操作，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年 月 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逾时，交易系统将拒绝接受上传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线上开标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开标大厅”。

投标文件的解密：开标当天各供应商及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供应商在开标室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供应商解密限定在开标后30分钟之内完成。因投标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免收

2、项目开标活动模式：不见面远程开标模式，投标人在各自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崇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方式：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0楼

联系人：王苏琪

联系方式：18352665859

3.软件技术支持：0519-86722801

**附件:1、招标文件**

**2、采购人信用承诺**

**3、公平竞争审查二维码**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次招标不收取标书工本费。

4.3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应包含（分摊）在响应报价中，但无须单独列出。成交供应商需按照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苏招协[2022]002)《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货物收费指导价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中标服务费，汇款时需备注本次项目编号。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5）投标文件格式

（6）附件（如有）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期**十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7.2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采购人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江苏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性证明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其他证明文件、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10.2 如标书制作工具中格式和内容与“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文件不一致，请以“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准。

**11.证明投标人及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及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1.2招标文件对证明文件无明确形式要求的，证明文件可以以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形式提交。

**12.投标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分项报价表。

12.2投标货币。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13.1 投标人需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与商务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培训计划、人员安排及其他**

14.1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等。

14.2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培训计划。

14.3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投标的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等。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 对于采用货币报价的项目，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6.投标有效期**

16.1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7.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17.1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投标人应当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

文件。

**19.投标截止日期**

19.1 **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二章第27.1.2条规定做无效投标处理。

19.2 采购人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0.投标文件的拒收**

20.1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21.1 投标文件的撤回

21.1.1 电子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方法见《操作手册》。

21.1.2 投标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21.2 投标文件的修改

21.2.1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具体操作方法见《操作手册》。

21.2.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2.开标**

22.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当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参加开标活动和在苏采云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2.2开标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苏采云系统将自动对项目进行开标，并宣布各投标人名称和投标价格。

22.3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涉及到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应按照《操作手册》规定执行。

22.4投标人如果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根据《操作手册》规定提出，如苏采云系统中《开标记录表》宣布后5分钟内未提出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评标委员会**

23.1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3.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3.3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

**24.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4.1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4.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4.3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4.4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可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通过苏采云系统查看自己的评审得分及排序情况。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评标期间，评委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有权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做澄清要求。

25.2需要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评委会将通过苏采云系统向供应商发出“澄清要求函”，接到“澄清要求函”的投标人应当按照要求在苏采云系统中提交“澄清响应函”并加盖CA电子公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具体操作方式见《操作手册》。

25.3 接到评委会澄清、说明和补正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说明和补正，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6.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6.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CThina.gov.cn）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留存并归档。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中任何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6.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苏采云系统中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26.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6.4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6.5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并通过苏采云系统告知投标人，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6.6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6.7投标人在开、评标全过程中应保持通讯畅通，及时登录苏采云系统查阅、答复相关信息，并安排专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27.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7.1无效投标条款

27.1.1 投标人在苏采云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27.1.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7.1.3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含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的。

27.1.4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7.1.5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7.1.6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27.1.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27.1.8 投标人被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CT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后发现投标人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27.1.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7.1.10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通过苏采云系统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1.11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投标人所投标产品不在强制采购范围内的。（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图片）

27.1.1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CA电子公章的。

27.1.13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7.2废标条款

27.2.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27.2.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2.4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7.2.5 因苏采云系统系统故障原因造成开标不成功的。

27.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27.3.1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六、定标**

**28.确定中标单位**

28.1中标候选人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规定。

28.2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8.3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8.4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8.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8.4.2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8.4.3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8.4.4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8.4.5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8.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28.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8.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8.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8.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8.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9.质疑处理**

29.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9.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根据下述29.4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9.2.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9.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9.2.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29.3质疑函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9.4 供应商（含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方式、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供应商资格条件、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合同文本及资格审查结果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关于评审方面的质疑，采购人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建议供应商尽量通过邮寄方式提交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未填写快递运单的快件）。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质疑接收人及联系方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

29.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9.5.1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9.5.2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9.5.3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29.5.4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9.5.5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9.6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30.中标通知书**

30.l中标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请中标人在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30日内,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苏采云系统及时下载中标通知书。因系统存储空间有限，自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30日后，苏采云系统不再保证提供下载中标通知书服务,因未及时下载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0.2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31.签订合同**

31.l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标的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追加**

32.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33、政府采购履约资金扶持政策**

33.1中标供应商如需获得履约保证金支持，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项目需求包括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技术要求是指对采购标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法），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投标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招标文件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和《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

**一、项目具体需求**

**第一包：CT**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设备名称：64排螺旋 CT 系统； |
|  | 设备用途：全身扫描的临床应用和临床研究 |
|  | 数量：1套 |
| 2 | 主要技术规格 |
| 2.1 | 扫描架系统 |
| ▲2.1.1 | 扫描架孔径：≥70cm（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1.2 | 探测器类型：投标人说明 |
| 2.1.3 | 探测器 Z 轴覆盖宽度：≥38mm |
| 2.1.4 | 采用双焦点技术：标准 |
| 2.1.5 | 最薄采集层厚：≤0.625mm |
| 2.1.6 | 两套 CT 操作系统，可在主机操控台进行 CT 扫描操作，也可在扫描床通过机架触控面板进行 CT 扫描操作。 |
| 2.1.7 | 可在扫描床旁进行患者体位选择，扫描协议选择等操作。 |
| 2.1.8 | 机架配备触控屏，数量：≥1，支持触控和手势操作。 |
| 2.2 | 扫描床系统 |
| 2.2.1 | 床面可降至离地面最低距离≤55cm |
| 2.2.2 | 病人床水平可移动范围：≥160cm |
| 2.2.3 | 病人床水平移动最高速度：≥175mm/s |
| 2.2.4 | 病人床承重量：≥205kg |
| 2.3 | X 线球管及高压发生器 |
| ▲2.3.1 | 球管阳极物理热容量（非等效）：≥7.0MHU（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3.2 | 球管阳极散热率（非等效）：≥1070KHU/min（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3.3 | 球管最大电流：≥600mA |
| 2.3.4 | 球管最小电流：≤13mA |
| 2.3.5 | 球管电流递增幅度：≤1mA |
| 2.3.6 | 球管最大电压：≥140KV |
| ▲2.3.7 | 球管最小电压：≤70KV（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3.8 | 球管大焦点：≤1.2mm2（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3.9 | 球管小焦点：≤0.65mm2（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3.10 | 发生器功率：≥72kW |
| ▲2.3.11 | 所投产品的球管、高压发生器与 CT 整机为原厂同一品牌（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4 | 扫描参数和图像质量 |
| ★2.4.1 | 最短扫描时间：≤0.35s/360° |
| ★2.4.2 | 具备 128 层/圈扫描成像技术（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4.3 | 重建视野：5~50cm |
| ▲2.4.4 | 单次连续螺旋扫描：≥100 秒（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4.5 | 密度分辨率：≤5mm@0.3% |
| ▲2.4.6 | FBP 图像重建速度：≥55幅/秒（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4.7 | CT 值范围：-1024 到+3071 |
| 2.4.8 | 标准图像重建矩阵：≥512×512 |
| 2.5 | 计算机 |
| 2.5.1 | 主 CPU 型号：投标人说明 |
| 2.5.2 | 内存：≥32GB |
| 2.5.3 | 计算机主频：≥2.2GHz |
| 2.5.4 | 硬盘容量：≥960GB |
| 2.5.5 | 图像存储量：≥800,000 幅(512 矩阵不压缩图像) |
| 2.5.6 | 操纵台可进行图像后处理功能，MPR/MIP/3D SSD/CTA/3D SVA：标配 |
| 2.6 | 提供金属伪影去除平台 |
| 2.7 | 原厂独立工作站 |
| 2.8 | 临床应用软件 |
| 2.8.1 | 多平面重建 MPR |
| 2.8.2 | 任意曲面重建 CVMPR |
| 2.8.3 | 最大密度投影 MIP |
| 2.8.4 | 最小密度投影 MinP |
| 2.8.5 | 表面三维重建，透明化显示技术 |
| 2.8.6 | 高级容积处理软件 VR |
| 2.8.7 | 高级容积漫游功能 |
| 2.8.8 | 电影浏览软件包 |
| 2.8.9 | 智能低剂量控制扫描功能 |
| 2.8.10 | 婴幼儿扫描专用功能包 |
| 2.8.11 | 提供批处理功能 |
| 2.9 | 心脏成像软件包 |
| 2.9.1 | 心脏成像功能 |
| 2.9.2 | 心脏 180 度采集成像 |
| ▲2.9.3 | 内置心电门控扫描系统（含心脏门控装置），无需外置心电监护设备（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原厂技术白皮书等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电子签章） |
| 2.9.4 | 心脏扫描参数自动平衡系统：所有扫描参数能自动匹配最佳 |
| 2.9.5 | 心电门控重建系统（有多扇区重建） |
| 2.9.6 | 心脏多扇区重建：双扇区及以上 |
| 2.9.7 | 回顾性门控采集重建技术 |
| 2.9.8 | 4D 心脏电影重建 |
| 2.9.9 | 心功能自动分析参数：射血分数 EF、舒张末期容量 EDV、收缩末期容量 ESV、每搏射血量 SV、心输出量 CO、心肌质量 MM、心率等参数 |
| 2.9.10 | 左、右心室功能分析 |
| 2.9.11 | 左、右心房功能分析 |
| 2.9.12 | 冠脉三维地图和二维地图功能 |
| 2.9.13 | 提供冠脉魔镜显示功能 |
| ★3 | 三方设备 |
| 3.1 | CT肺结节影像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
| 3.1.1 | 具备自动识别肺结节，将肺结节所有检出信息以列表形式展现在界面，包括长短径、体积、最大CT值、结节定位、结节分类和结节性质 |
| 3.1.2 | 具备图文报告功能，根据用户所选的病灶，将影像所见、随访指南等内容自动输出到报告，且支持修改、打印、下载 |
| 3.2 | 3M医用彩色显示屏一个 |
| 3.2.1 | 尺寸≥21.3英寸 |
| 3.2.2 | 显示颜色≥30bit |
| 3.2.3 | 物理分辨率≥1536×2048 |
| 3.3 | 打印机一台 |
| 3.4 | 双筒高压注射器一个 |
| 3.4.1 | 双筒可同时注射 |
| 3.4.2 | 可设定、存储注射方案 |
| 3.5 | 工作台一张 |
| 3.6 | 电脑椅两张 |
| 3.7 | 铅衣架两个 |
| 3.8 | 连体铅衣、铅帽、铅围脖各两套 |
| 3.8.1 | 铅当量（120KV）：0.5mmpb |

**第二包：数字化透视摄影X射线机**

★一、设备用途：本产品具有透视和DR摄影功能，供医疗单位用于胸部、腹部、骨与软组织摄影及胃肠造影检查。

1. 技术参数
2. **动态数字探测器**

① 探测器类型：动态平板探测器

②视野范围：≥17x17英寸

③摄影像素：≥900万

④最高帧率：≥30f/s

⑤点片摄影准备时间：≤1s

⑥静态片空间分辨率：≥3.6LP/MM

▲⑦至少配备两块滤线栅，且为高密栅，即栅密度≥230L/INCH（提供证明文件）

**2、高频高压发生器**

★① 最大输出功率：≥65kW

▲② 脉冲透视最小：≤5mA ，最大≥20mA

③ 摄影管电流: ≥800mA；

▲④摄影最大mAS值：≥1000mAS

⑤具有自动亮度控制功能（ABS）

⑥连续透视最小≤0.5mA ，最大≥10mA

1. **X射线管组件（进口球管）**

① 焦点：小焦≤0.6mm、大焦≥1.0mm

② 旋转阳极速度：≥9000rpm

▲③ 球管热容量：≥400KHU

④ 球管功率：大焦点≥90KW，小焦点≥30KW

▲⑤ 球管具备风冷散热（提供装机图片证明）

1. **动态遥控床**

① 一体化可倾斜床面遥控检查床，带有消化系统造影专用压迫装置，，可实现动态成像及全数字化成像功能；既可以床体升降又可以球管立柱摆臂的诊断床。

▲②床面横向移动距离：≥300mm

③滑架纵向移动行程：≥1000mm

▲④床身转动范围：≥+90°～0°～ -90°

▲⑤诊断床水平位时，球管可随立柱旋转角度：≥-45°～45°

⑥SID运动范围：1000——1800mm

▲⑦床体具备升降功能（提供证明文件）

▲⑧床体升降行程≥700mm（提供证明文件）

⑨床体卧位时，床面最低高度≤600mm

1. **图像处理系统**

**登记**：常规登记、紧急登记、增加协议、增加项目、 清空信息、开始检查；

工作列表：列表信息、待检查病人搜索、待检查列表 刷新、删除检查、显示列设置。开始检查、紧急登记；

报告编辑：患者信息显示及编辑、拍摄图像选择、报 告内容模板选择、报告描述、**报告结论**、报告描述+ 结论、编辑知识库、报告医生、审核医生、报告时间 、打印模板、设置、保存报告；  
 **病历报告：**病人信息自动加载、专家模板。  
 **胶片打印**：支持DICOM3.0标准激光相机打印；

1. **其他功能**

①为了保证系统良好的匹配型和维护的便利性，高压发生器、平板探测器、整机为同一厂家生产。

②配备360°电动旋转脚踏板

③具备长骨图像拼接功能，AEC和DAP功能

**二、其他要求**

2.1免费质保期：

采购包一：≥3年；采购包二：≥2年。

2.2付款方式：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报告五个月内付货物货款 90%,验收合格1年期满后一个月内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

2.3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应当按《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执行。  
（1）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  
（2）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100mg/kg；  
（4）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5）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  
（6）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 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2.4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1）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 100mg/kg；  
（2）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5%（以重量计）；  
（3）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 mg/kg；  
（4）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5）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60%；  
（6）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 原料，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60%；  
（7）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8）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  
（9）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11）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12）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其商品包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13）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2.5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产品：

本项目中如有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当执行国家和我省VOCs含量限制标准。供应商提供符合推荐性标准的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予以评审优惠。在通用类货物、家具、印刷、公务车辆维修等采购项目中，供应商应优先使用低挥发性原辅材料，将使用低VOCs含量的涂料、胶黏剂等纳入合同条款。  
2.6 节能环保产品：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本项目中有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属于清单中打★品目的），只能选择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进行报价，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和《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不见面远程开标模式：投标人在各自地点通过苏采云系统参加开标会。

**二、评标流程和评标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商务、技术标，价格标三部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首先由采购人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最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待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进行价格标的开启、评审。投标人商务、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的合计分值，为该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以抽签的方式决定排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评委在认真审阅投标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独立评判，不得统一打分。

**（一）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投标人资格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二）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

**查。**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判为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三）商务技术分**：70分

各投标人得分为评委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 --- | --- | --- |
| **评分要求** | **评审内容** | **分值** |
| **报价** | 初步评审合格的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经勘误、缺漏项等因素修正后的，评标委员会分别与各投标供应商进行磋商，并要求投标供应商现场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总价作为该供应商评标价，评标价格最低者得30分，其它家得分=评标最低价/各家的评标价×30分。  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0 |
| **技术、性能、配置** | 评委根据磋商文件中《技术规格及商务要求》，结合响应文件提供的佐证材料等进行评审：  1、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得43分，有一项★号指标负偏离做废标处理；  2、有一项▲号指标负偏离扣2分；（★号、▲号指标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制造商盖章的技术白皮书、Data Sheet、国家承认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厂家公开发行的宣传彩页、音视频截图等）并在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备注栏中标注相应证明文件页码，未标注页码视为负偏离）  3、非★、▲号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其中技术部分负偏离超过半数的，或该项分值得0分或经评委会评议负偏离可能实质性影响使用的，将判定为实质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做无效响应处理。  4、产品交付验收时，采购人将对技术规格要求中的★号、▲号指标进行逐一核实验收，如发现虚假应标，或无法实现关键技术指标功能，有权向采购主管部门进行举报，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43 |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技术力量、设置分工情况、技术指导方案、操作培训及进度安排等）进行综合评审：  1、实施方案明确、思路清晰、内容具体详实、便于操作，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技术力量雄厚、分工设置合理、操作培训及进度安排科学合理的，得5分；  2、实施方案明确、思路清晰、内容具体但不够详实，有可操作性，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技术力量能够满足需求、分工设置、操作培训及进度安排合理的，得3分；  3、实施方案、思路阐述不够清晰、无实质性有可行内容，有可操作性，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技术力量薄弱，分工设置、操作培训及进度安排合理的，得1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无可行性不得分。 | 5 |
| **供货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产品设备的供货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及是否准确反映建设需求、时间节点方面评分：  1、供货方案具备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有操作性及准确反映建设需求、时间节点的得5分；  2、供货方案较科学、较完整、较合理、较准确反映建设需求、时间节点的得3分；  3、供货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基本准确反映建设需求、时间节点的得1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无可行性不得分。 | 5 |
| **技术培训方案** | 供应商提供对用户的操作培训、业务功能培训等相关培训计划方案，除正常操作培训外，针对甲方是教学培训单位的特点，提出其他技术培训保障方案；  1、技术培训保障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培训计划针对性强、内容详实，培训人员配备齐全、技术水平高、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培训率承诺高，得5分。  2、技术培训保障方案内容详实、考虑较全，培训计划具体，培训人员齐全，培训率承诺较高，得3分。  3、技术培训保障方案表述简单，培训计划简单、培训人员较少，培训率承诺一般，得1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无可行性不得分。 | 5 |
| **产品先进性** | 对产品选型、规格、设计的科学性、合理性、材质选用、制造工艺水平等进行评审：  1、产品选型好、规格、设计的科学合理，材质选用优质品牌材料，制造工艺水平好，得5分；  2、产品选型较好、规格、设计的较为科学合理，材质选用较好品牌材料，制造工艺水平较好，得3分；  3、产品选型、规格设计与文件要求有偏离的得1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无可行性不得分。 | 5 |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实施响应 (5分)：根据供应商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回访巡检方案、故障解决措施、技术人员保障、备品配件价格等）、本地化服务方案（就近各服务网点、维修网点设置情况以及技术人员安排情况）等服务内容  1）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全面到位，相关服务承诺内容详实，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人员配备齐全、设备配备齐全、先进者得5分；  2）售后方案内容详实、考虑较全，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到位，相关服务承诺内容具体，人员配备齐全、设备配备齐全者得3分；  3）技术培训保障方案表述简单，培训计划简单、培训人员较少，培训率承诺一般者得1分；  4）未提供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5 |
| **质保期** |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书需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中所投产品主机的免费质保期，满足不得分，超过1年加1分，最多得2分。 | 2 |

**（四）价格分：**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五）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分包的，对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联合体享受上述同类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8、对国家认定的节能产品和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投标价的5%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特别说明：节能、环保产品必须纳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官方网站“节能、环保产品查询系统”，且以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准）。

**（六）中标人的确定**

评委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采购人应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七）采购人代表宣布评标结果。**

**（八）公告中标结果**

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江苏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九）发放中标通知书**

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放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中标人须提供壹份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以采购人最新版本合同格式为准）**

**医疗设备合同**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崇川区狼山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销售给甲方设备，特订立本合同。

一、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和价格 货币: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成交总价 |
|  |  |  |  |  |  |  |  |
| 总计（大写）：人民币 | | | | （小写）： | | | |

二、设备详细配置清单见附件。

三、付款方式：

1. 交货期：乙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天**内将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2. 交货地点：崇川区狼山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甲方指定地点。
3. 质保期：上述设备免费保修 **年**；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免费保修等服务；保修期内免收材料及人工等一切费用。保修期满后，维修方须终身提供维修服务且只收取维修材料成本费，免收其它一切费用。
4. 资质、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特别提醒条款：**a、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真实有效；b、所提供设备上的中文品名、型号及产品说明书所注适用范围必须与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标明的完全一致；c、国产医疗设备上的铭牌必须标注医疗器械注册证号。d、发票上所列品名与型号必须与合同所列品名与型号完全一致；e、甲方所购设备及设备相关应用软件享有应用软件使用权，操作系统及数据库完善和稳定升级，新增功能软件除外。f、其他未提及事项必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规定。以上条款必须满足，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设备满足中国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标准。根据国家规定，如需要提供相关认证证书和标记的设备及有关配置，必须提供上述证书和标记。

3．乙方保证所供设备型号是最新的技术成熟之产品，且是用上等材料和工艺制成，并严格保持原包装，使用安全可靠，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乙方所供设备如验收不合格，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换货或退货，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1. 设备到货、安装和验收要求：

1．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设备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费用。

2．设备到货时间，请乙方提前一周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安排好接收工作，乙方人员需到现场一起接收，并负责送到甲方指定位置。设备到货后，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一周内到达现场，负责设备的免费安装和调试并做好培训工作。甲乙双方根据配置清单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检查，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15天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设备安装时，乙方必须事先与甲方医院设备科联系，并与设备科工程师共同参与安装及验收，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3．如乙方提供的设备设有维修软件密码，乙方应保证无条件地为甲方永久免费打开。

4．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结束，甲方对设备试用后进行验收（时间由甲、乙双方商定），乙方免费派工程师到达现场协助验收工作，填好相应的安装、调试、培训及验收等相关表格并签字。

5．乙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在现场对我院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医院及科室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

6．保修期自甲方医院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外只收配件费，免收人工费。

7．乙方提供设备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业工具和辅助材料。

1. 售后服务要求：

1．确保设备保修期内开机率为95%，如设备故障停机率超过5%（一年按365天计算，每年18天），每超过一天，保修期延长两周。

2．如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  **小时**内予以响应，否则甲方可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响应的原因，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推迟响应时间。

3．无论在保修期内还是保修期外，乙方必须上门维修，乙方工程师来甲方医院维修本设备，必须事先与甲方医院设备科取得联系；在维修过程中与甲方工程师共同完成维修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4．乙方免费提供全套技术资料（维修说明书包括详细电路图、操作说明书及光盘），如技术资料不全，甲方有权不支付货款。

十、技术培训：

在安装过程中或安装结束后，乙方工程师或有关人员有义务对甲方工程师和操作人员进行现场维修、保养、操作培训，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问题。

十一、双方的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交货（不可抗力除外），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设备全款每日0.5%计收。违约时间不超过30天，逾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设备全款10%的违约金。

2．如果甲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支付义务（不可抗力除外），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设备全款每日0.5%计收。违约时间不超过30天，逾期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甲方向乙方支付设备全款10%的违约金。（如因甲方财务安排方面原因，可酌情延后付款）

3．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额赔偿。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提交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3．本合同于签订之日起生效。

4.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协议签署地点:南通市通州湾。

甲方：崇川区狼山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乙方：

地址： 地址：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使用科室： 开户行： 账号：

日期\_\_\_\_年\_\_ 月\_\_日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商务、技术标，价格标三部分组成。请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在以上三部分中分别上传响应的投标材料。**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营业执照等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的会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8.招标公告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9.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中没有对应的接口上传的资料，可以在本部分的其他材料的接口中上传）

**二、商务、技术标**

1.投标人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3.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4.投标方案、货物（服务）清单。具有项目、数量、品牌、型号、配置性能等；

5.商务、技术评分标准中须提供的相关得分佐证材料；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商务、技术标材料**中没有对应的接口上传的资料，可以在本部分的其他材料的接口中上传）

**三、价格标**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4.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价格标资料**中没有对应的接口上传的资料可以在本部分的其他材料的接口中上传）

附件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本人）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月日

附件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我方参加你方的（项目名称）的投标，现我方向你方慎重承诺：

本单位（具备/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先生/女士：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单位名称（盖章）

XXXX年XX月XX日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授权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身份证号——————）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编号：----------）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起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被授权人):------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XXXX年XX月XX日

**注：提供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附件5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 | | | | |
| 单位  概况 | 职工总数 | | 人 | |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 营业额 |  | | 实现利润 | |  |
| 流动资金 | | 万元 | | 主要  产品 | 1. | | | | |
| 固定资产  （万元） | | 原值：  净值： | | 2. | | | | |
| 占地面积 | | M2 | | 3. | | | | |
| 本次  投标  产品  情况 | 本次投标 产品名称 | | | 型 号 | | 上年 产销量 | 产品技术  先进水平 | 曾获何级  何种奖励 | | 主要用户 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它 | 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 | | | | |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

**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投标人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注：**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商务部分的要求，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由评委认定。

3.投标人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参加采购人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4.投标人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附件7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投标人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及证明材料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注：**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技术部分的要求，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由评委认定。

3.投标人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参加采购人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4.投标人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附件8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包号：

|  |  |
| --- | --- |
| 投标货物、服务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  | 大写： 小写：元（人民币） |
| 主要货物、服务制造商及产地 |  |
|  |  |

日期：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复印件无效）。

2、如有分包，投标人投任何一个包的标的，都需单独填写开标一览表。

附件9

**分项报价明细表（货物类）**

投标人（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分项报价明细表（服务类）**

投标人（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金额**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详细报出采购清单中各个子项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且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投标报价总表报价合计相等。请各投标人务必按照以上要求填报，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项目编号为\_\_\_\_\_\_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附件12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13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14

**办理政采贷和履约保函（保险）告知函**

各政府采购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南通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和履约保函（保险）是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现金流不足等问题推出的一项服务举措。

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自愿选择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替代履约保证金，也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金融机构申请无抵押无担保贷款。第三方机构将根据《转发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通财购〔2023〕57号）和《关于深入开展南通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通财购〔2022〕6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服务。